

吳江南先生暨陳秀霞女士中醫教育獎學金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114年11月17日中醫學系114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訂定
中華民國114年11月20日安校字第1140016663號函公布

- 第一條 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學系第25屆畢業校友吳清源教授及其家族，為感念雙親栽培之恩，特捐款設立「吳江南先生暨陳秀霞女士中醫教育獎學金設置辦法」（以下稱本獎學金），以鼓勵中醫學系學生在學業及品行上均衡發展，並促進學術研究風氣。
- 第二條 本獎學金係以吳清源教授家人之捐款作為基金，由本校財務室設立專戶管理。
- 第三條 本獎學金申請條件如下：
- （一）就讀本校大學部之中醫學系學生。
 - （二）學業成績優秀，前學年度學年成績平均80分以上。
 - 1. 平均成績不含醫院學習成績。
 - 2. 申請時需繳交學年成績證明書。
 - （三）前一學年度操行成績80分以上。
 - （四）曾於國內外期刊、研討會或學術會議發表中醫相關論文者，或參與經指導教師認可之中醫學術研究計畫者，得優先考量。
 - （五）當年度未獲得其他同性質獎學金者為優先。
- 第四條 本獎學金獎勵中醫學系甲班、乙班各一名，每名獎學金為新台幣壹萬五千元整。
- 第五條 本獎學金之審查核發，委由中醫學系主任邀集中醫學系教師代表審查決定。
- 第六條 本獎學金為學年制，每年公告並受理申請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校長簽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